

假說 通概

劉又辛 著 · 巴蜀書社



525405

假說 通概

劉又辛 著 · 巴蜀書社



2 034 9129 3



責任編輯 何志華

封面設計 汪曉靈

通 假 概 說

劉又辛 著

巴蜀書社出版發行 (成都鹽道街三號)

四川省新華書店經銷 巴蜀印刷廠印刷

開本850×1168毫米1/32 印張5.5 字數120千

1988年11月第一版 1988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數：1—2,690冊

ISBN7-80523-092-7/H·1

定價：2.50 圓

新
華
書
社
PDG

自序

這本《通假概說》本是已經寫完的《訓詁學新論》（初稿）中的一個專題，因為接受了幾位同志的建議，就在原來的基礎上加以充實。先寫成這本小書。

通假問題是文字訓詁學界至今還沒有研究透徹的若干課題中的一個。記得我在三十年代讀書時，就對這一類問題很感興趣。當時的老師沈兼士先生、唐蘭（立夫）先生、魏建功（天行）先生的有關講述，都在不同程度上給我以啓發。羅莘田先生講的是語音學、音韻學方面的課程，後來又在西南聯大講過訓詁學。他的治學態度和治學方法給我以深刻的教育。他使我逐漸養成了一個習慣，在教學時，自己沒有弄清楚的問題，一定要千方百計弄清楚，然後才給學生講。不要人云亦云，更不要不懂裝懂，不要以己之昏昏，使人昭昭。他又常常教導我們，寫文章要“小題大做”，先寫論文，再寫書。近幾年我又添了四個字：“大題化小，小題大做”。研究一門學問，要從宏觀着眼，看到課題的全貌，然後在大課題下一一解決小題目；做這些小題時要全力以赴，力求得到令人信服的結論。這部小書的一些論點，正是在我的幾位老師的教導和影響下潛心鑽研而得到的。

這些論點和內容，曾在中國音韻學研究會舉辦的音韻學研究班、該會和西南師範大學中文系合辦的古代漢語研究班上講授過，也給三屆研究生講過，仔細聽取過這些同志的意見。感謝何志華同志的熱心督促，使這本小書能早日和讀者見面，有機會讓我得到更多的助益。

書後附了我的兩篇論文。一是因為這兩篇文章的內容與本書內容有關；二是兩文原載書刊印數過少，附在這裏可以聊塞多位同好函索難償之責。《論假借》一文的内容與本書重複的一節略去，其餘彼此參照，可對問題的了解更清楚些。

劉又辛（錫銘）

一九八七年六月二十五日序於重慶北碚西南師範大學

目 錄

自 序

一 古書中的通假字.....	(1)
二 通假字的性質.....	(3)
三 通假字和字義引申.....	(10)
四 假借和通假.....	(19)
五 通假字和古今字.....	(29)
六 通假字和本字.....	(42)
七 古人對通假字的注釋.....	(54)
八 通假字的考證.....	(67)
九 辨識通假字的方法.....	(93)
十 古籍通假字釋例.....	(112)

附 錄

論假借.....	(126)
論漢字的性質.....	(148)

一 古書中的通假字

我們中華民族歷史悠久，有極為豐富的文化遺產。用漢字記錄的古代典籍是這整個文化遺產的主要部分。這些典籍中的精華，不但在過去對人類文化產生過多方面的積極影響，對中華民族的發展做出過巨大的貢獻；而且在將來，在我國社會主義建設中，在推動世界文明的某些方面，仍將發揮其應有的作用。因此，凡是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的人，都應該根據不同的情況讀點古書。這可以提高我們的文化修養，可以培養我們的愛國主義感情。

古代典籍，除去用少數民族文字書寫的各民族的典籍以外，都是用漢字寫的。由於漢字的超時代性這一特點，因而我們在讀古人著作時，遇到的困難不算太大。例如，《詩經》、《論語》、《左傳》、《戰國策》以及《老子》、《莊子》、《韓非子》、《荀子》等，這些典籍，都是春秋戰國時期寫定的，是紀元前幾百年以前的著作，有的離現在已經兩千四、五百年了，我們今天讀起來，當然會有些困難，但和使用拼音文字的國家比較起來，這些困難就太小了。例如，英國十六世紀的大戲劇家莎士比亞（公元一五六四年至一六一六年）離現在不過三百多年，但現在一般英國人讀他的原著已經感到很大困難；至於十四世紀的喬叟（約公元一三四〇年至一四〇〇年）的作品，就只

有少數專家才能懂了。

說中國古書容易讀，只是比較而言，困難還是有的，有些困難甚至是要花費很大力氣才能解決的。因為，語言是不斷變化的，詞彙、語法、語音都是在經常變化的。詞彙的變化更大。社會不斷地變化，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隨時發生變化，因而反映這些生活的千千萬萬的詞彙也會隨之而發生變化。文字是記錄語言、記錄詞語的符號，也會因之而發生變化。一些詞語消逝了，記錄這些詞語的字也就成為死字、生僻字。一些詞語的詞義或語音發生了變化，也往往在文字上有所反映，可能造成字義的轉變，也可能出現一些新字。又因為漢字本身也有它自身發展變化的內部規律，因而更增加了文字變化的複雜性，其中最使人感到困惑的是古書中的通假字。我們這本小書，就是討論這個問題的。

通假字本來叫做假借字。一般地說，先秦的古書中假借字多，秦漢以後的著作，假借字大量減少。但現在通行的先秦著作中的文字多是經過漢代人根據漢代通行的文字改寫過的，原著中有些假借字被改掉了，有些還沒有改。代表當時文字的最可靠的材料是地下發掘出土的文字資料。商代刻在甲骨上的文字，商周貴族鑄在銅器上的銘文，從春秋戰國以至秦漢古墓中發掘出土的簡書、帛書，這些文字保存了古文字的真面目。用這些資料和現在通行的古籍版本比較，可以看出明顯的不同。下面我們舉一九七三年長沙馬王堆三號漢墓出土的帛書《戰國縱橫家書》中《觸龍見趙太后章》一段文字為例，加以粗略的文字上的分析。

趙大(太)后規(親)用事，秦急攻之，求救於齊。齊曰：“必大(太)后少子長安君來質，兵乃出。”大(太)后不肯。大臣強之，

大(太)后明胃(謂)左右曰：“有復言令長安君質者，老婦必唾其面”。左師觸龍言願見，大(太)后盛氣而胥之。入而徐趨，至而自〔謝〕曰：“老臣病足，曾不能疾走，不得見久矣。竊自〔恕〕老，與(而)〔恐玉體(體)之有所酖(鄰)也，故願望見大(太)后。”曰：“老婦持(恃)連(輦)而還(還)。”曰：“食飲得勿衰乎？”曰：“侍(侍)醫(粥)耳。”曰：“老臣聞者殊不飲食，乃自強步，日三四里，少益耆(嗜)食，智于身。”曰：“老婦不能。”大(太)后之色少解。左師觸龍曰：“老臣賤息舒(舒)旗最少，不肖(肖)，而〔臣〕衰，竊愛憐之，願令得補黑衣之數，以衛(衛)王宮，昧死以聞。”大(太)后曰：“敬若(諾)。年幾何矣？”曰：“十五歲矣。雖少，願及未賓(填)穀(壑)谷而託之。”曰：“丈夫亦愛憐少子乎？”曰：“甚于婦人。”曰：“婦人異甚。”曰：“老臣竊以爲媼之愛燕后賢于長安君。”曰：“君過矣。不若長安君甚！”左師觸龍曰：“父母愛子則爲之計深遠。媼之送燕后也，攀其躡，爲之泣。念其遠也，亦哀矣。已行，非弗思也，祭祀則祝之曰，必勿使反(返)。劉(豈)非計長久、子孫相繼爲王也哉(哉)？”大(太)后曰：“然！”左師觸龍曰：“今三世以前至于趙之爲趙，趙主之子侯者其繼有在者乎？”曰：“無有。”曰：“微獨趙，諸侯有在者乎？”曰：“老婦弗聞。”曰：“此其近者禍及其身，遠者及其孫。劉(豈)人主之子侯則必不善哉(哉)？位尊而無功，奉厚而無勞，而挾重器多也。今媼尊長安之位而封之膏腴之地，多予之重器，而不汲(及)今令有功于國，山陵墮(崩)，長安君何以自託于趙？老臣以媼爲長安君計之短也，故以爲其愛也不若燕后。”大(太)后曰：“若(諾)！”次(恣)君之所使之。”于氏(是)爲長安君約車百乘質于齊，兵乃出。子綰聞之曰：“人主也，骨肉之親也，猶不能持無功之尊，不勞之奉，而守金玉之重也，然兄(況)人臣乎？”

這一段故事見於《戰國策·趙策四》和《史記·趙世家》，文句幾乎完全相同，只有幾處小的差別。但帛書中使用的假借字特別

多，這是個很突出的特點。例如，太后的“太”，都作“大”；“謂”字都作“冒”；“恃”字或借用“持”，或借用“侍”；“輦”字借用“連”；不肖的“肖”借用“宵”；返回的“返”借用“反”；“豈”、“哉”寫爲“釗”、“戔”；“諾”借用“若”；“及”借用“汲”；“恣”借用“次”；“是”寫作“氏”；“況”借用“兄”。在短短的一段文章中，竟出現了這麼多假借字。有些假借字是帶有普遍性的，如“冒”假借爲“謂”，“若”假借爲“諾”，“次”假借爲“恣”，“兄”假借爲“況”，“反”假借爲“返”等，在鐘鼎銘文中，在其他古帛書中，差不多都這麼寫。

這些假借字，無疑會給讀者帶來麻煩。如果這段文字沒有與之內容相同的《戰國策》、《史記》相對照，有些話就很難懂。

“太后明冒左右曰”、“老婦持連而戔”，“若，次君之所使之”等語句，都不易讀懂，可見這些假借字是閱讀古書，尤其是閱讀先秦古籍的一大困難。

那麼，是不是現存古書中的假借字全被漢代及以後的人改完了呢？不，現在的古書中，仍然有不少假借字。這些假借字往往妨礙我們正確理解古人的意思。注釋古書的人常常要花費很大的力氣，才能予以解決。例如，上一段文章中有一句話：“大（太）后盛氣而胥之”。這句話的“胥”字是什麼意思？《說文》解釋胥字的本義是蟹醢，即用蟹肉做的肉醬。這句話中“胥之”的“胥”是個動詞，顯然是個假借字（清嘉慶姚宏本《戰國策》作“太后盛氣而揖之”；《四部叢刊》元鮑注吳校本作“胥之入”；《史記·趙世家》和帛書本相同，也作“太后盛氣而胥之”。）“胥”是哪個詞的假借字呢？經過訓詁學家考證，這個

“胥”字當是“頤”的假借，是等待之意。《管子·君臣篇》“胥令而動”，即待令而動。“太后盛氣而胥之”，即太后盛氣而待之。因為趙太后曾發言，誰要再叫她派小兒子長安君去齊國當人質，就要吐他一臉口水。偏偏左師觸龍又來見她，她明知左師的來意，所以“盛氣”等待着他。“胥”、“須”兩字古通用，但“須”用為等待義也是假借義，《說文》有個“頤”字，應是等待義的專字。

象上面帛書中這類假借字，在商周甲骨卜辭、金器銘文及簡書帛書中都相當多。如西周的《大盂鼎》銘文共二百九十一字，假借字就有七十多個。戰國時期的《中山王響鼎》銘文四〇四字，假借字竟達一一〇次之多。用漢墓出土的《老子》帛書和今本對照，前者假借字約四百餘，今本不足一百。漢代著作中假借字大大減少，但總數並不太少，如《史記》、《漢書》中仍有不少假借字。先秦典籍中未被改動的假借字更多。這些假借字常常給讀者造成很大的困難。清代小學家常強調知假借的重要，那是很有道理的。

二 通假字的性質

通假這個術語本來只叫做假借，把假借分爲假借和通假是清代後期一些小學家們的說法。我們這裏就先談假借。

假借是“六書”中的一種。東漢的古文學家許慎在《說文解字·叙》中給六種造字法——指事、象形、形聲、會意、轉注、假借——做了解釋。他給假借字做的解釋是：

本無其字，依聲託事。令長是也。

另外，東漢末年的大經學家鄭玄說過：

其始書之也，倉卒無其字，或以音類比方假借爲之，趣於近之而已。受之者非一邦之人，人用其鄉，同言異字、同字異言，於茲遂生矣。（唐陸德明《經典釋文序錄》引）

鄭玄說的是漢代經師書寫古經的情況，並不是說的造字法。只有許慎說的才是六書中假借字，許慎的意思是指本來沒有記錄那個詞的字，就用一個聲音相同的字來寄託那個詞，這就叫假借字。

例如，前面那段文章中的“敬若”，因爲當時沒有表示然諾的“諾”字，就用一個同音字“若”來記錄這個表示應許的“諾”。這就叫本無其字，依聲託事。用“胃”表示說話的“謂”，用“連”表示車輦的“輦”等等，都是這樣。所以我們說許慎的

這個說明好；至今仍爲人們所引用。

但是許慎只是平面地說明了假借字的性質，還需要從文字發展歷史的角度加以敘述，才能真正說明假借字的性質。

從宏觀來看，文字是記錄語言的符號，世界上一切文字皆無例外。從文字發展的歷史來看，大概最早、最原始的文字可以叫做象形文字，如漢字甲骨文、金文、小篆中的象形字、指事字和會意字，埃及古文字中的象形字，納西族文字中的象形、會意字，都是這種象形文字（現在還沒有發現哪一種文字是純粹的象形文字）。這種文字是從圖畫發展來的，是用描繪事物形狀的辦法加以簡化、類化而形成的。“日”字最初畫做太陽的樣子，“水”畫成一條河流的樣子。

以後文字從描繪事物向標音發展，這是一個大的進步。用象形、會意這種畫畫兒的辦法造字，要受很大的限制。有形可象的東西還可以畫，抽象的事物就難辦。畫人的嘴可以寫做“口”，用口說話可以寫做“曰”（古文字作𠂔），已經有些困難了。如果用這種畫畫兒的辦法畫個“諾”（相當於現代漢語的“可以”、“行”、“噢”），那就畫不出來了。這時有些造字的人發現，用文字把口語記下來，除了畫形這個辦法以外，還可以把詞語的音記下來；于是就用一個現成的和那個詞同音的字記下那個詞，這就叫假借。所以假借又可叫做同音假借。這是文字向表音文字發展的第一步；如果再向前發展，那就會成爲完全表音的文字。

從整個文字發展史來看，一切文字大概都曾經經歷過以假借字爲主的這樣一個階段。拉丁字母系統的文字是當今應用最廣的表音文字。這二十幾個字母都是從原始的象形文字變來的。從象

形文字演變成完全的表音文字，這中間有一個很長很長的演變過程。

埃及的古文字，過去人們都把它叫做象形文字，近年來才有所改變。這種古文字中的確有一大批象形字，其象物形、象人形的寫實程度，比我國的甲骨文、金文還要逼真。但也有很多假借字，其性質同漢字的假借字一樣。比如，畫一隻鵝的圖形，既用以代表鵝，又用以代表同音詞“兒子”。畫一個棋盤形的象形字表示“棋子”這個詞，又用以表示同音詞“遺留”〔一〕。這同漢字中的假借字，其性質是一樣的。

雲南麗江一帶的納西族文字有兩種，一種是象形文字，一種是音符文字。在象形文字中也有不少假借字。比如，畫個豬的樣子表示豬這個詞，又假借為姻緣、班和吻。畫一把剪刀表示剪刀，又假借為同音詞小、怕、歇。畫一個籃子表示籃子，又假借為“破”。甚至發展到“凡形字均可作假借字用”，“又形聲字省其形旁，只寫聲旁，借聲表意”，“或本意有字而借他字”，比起漢字來，向表音方向發展的程度還要走得遠一些〔二〕。

彝族的彝文，假借字更多，一字假借為多字的現象比納西文還要普遍〔三〕。

從這些現象可以看出，從圖畫式的象形文字發展為以同音假借為手段的假借字，是一切文字發展的共同規律。漢字中的假借字也是這樣。用這個觀點來看待假借字，假借字的性質就更清楚了。

那麼，假借字在漢字發展中佔的地位如何？為什麼越早的文獻假借字越多，自漢以後的文字中忽然減少了呢？

我多年思考研究這個問題，擬測了一個漢字發展的歷史輪

廓。漢字也跟其他文字一樣，從圖畫發展為象形文字，又發展成以假借字為主的表音文字的初級階段。大約從商代文字開始，假借字已居主導地位。據粗略統計，甲骨卜辭中的假借字約佔百分之七十。商周金文的情況也差不多。不過自東周以後，形聲字逐漸增多，形成假借字和形聲字互爭和互相轉化的局面。但假借字在秦以前一直居於主要地位。到秦始皇統一天下以後，採用李斯的“書同文字”政策，於是漢字急劇發展成為形聲文字。原因有外部條件，即當時政治經濟的需要；也有內部條件，即漢語是一種以單音節為主的詞素文字，兼表形和聲的形聲字很能適合漢語的這個特點。這就是漢字發展的大的輪廓〔四〕。（在這裏只能極粗略地說說這個輪廓）。

從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假借字在漢字發展中的地位，也更能理解假借字表音的這個根本性質。

如果你同意假借字的這個性質，那麼下面關於假借字的兩個討論——通假和引申的討論，假借和通假的討論，就容易判斷其是非曲直了。

附注：

〔一〕見布龍菲爾德《語言論》，袁家驊譯本第三百六十頁，商務版。

〔二〕參見方國瑜《納西象形文字譜》第七十頁，雲南出版社。

〔三〕參見馬學良《再論彝文書同文的問題》，《中央民族學院學報》一九八二年第二期。

〔四〕參考拙作《從漢字演變的歷史看文字改革》一文，《中國語文》一九五七年第五期。

三 通假字和字義引申

清代小學家有兩次關於假借字的大辯論。第一次辯論的主題是假借義和字義引申的關係問題。這場辯論是從許慎給假借字舉的“令”、“長”兩個例字說起的。

許氏舉的這兩個例字跟他的定義是矛盾的。因為這兩個字無論怎麼用，都只是字義的引申，而不是假借。許氏在《說文解字》中解釋“令”字說：“發號也”。解釋“長”字說：“久遠也”。許氏當時沒有見到過甲骨文和金器銘文，因而有些字解釋得不太精確。這個“令”字，甲骨文、金文都象一個人跪在屋子下接受命令的形狀；解為“發號也”，是對的。“長”字本象一個老人長着長頭髮，應該釋為長幼的長（或為長短的長）；“久遠也”是引申義而不是本義。這兩個字又引申為官職名，如“尚書令”（《漢書》：“司馬遷既被刑之後，為中書令。”）、“太醫令”（《漢書·百官表》：“少府屬官有太醫令、丞。”）、“太倉令”、“上林苑令”、“公車令”、“太尉長史”（應劭《漢官儀》曰：“太尉、司徒、司空長史，秩比千石。”）等。又《漢書百官公卿表》：“縣令、長，皆秦官，掌治其縣。萬戶以上為令，……減萬戶為長。”發號施令的令引申為官職名，長

者的長引申爲官職名，意義上都有聯係，和“本無其字，依聲託事”的假借完全不同，可見許慎這兩個例字是舉錯了。

由於許慎的這個失誤，於是引起了後人的一番爭論。

早在宋代，研究《說文》的人已經討論過這個問題。例如鄭樵在《通志·六書略》中把假借分爲“有有義之假借，有無義之假借”兩類，他所謂“有義之假借”就包括了引申義在內。

清代小學家江聲在《六書說》一文中說：“蓋假借一書，爲誼極蕃，凡一字而兼兩誼三誼者，除本誼之外，皆假借也。”這比鄭樵的說法還走得遠，他把引申義和假借都叫做假借。

戴震也說：“用數字共一用者，如初、哉、首、基之皆爲始，印、吾、台、予之皆爲我，其義轉相爲注曰轉注。一字具數用者，依於義以引申，依於聲而旁寄，假此以施於彼曰假借。”

（見《答江慎修論小學書》）也把引申義和假借都叫做假借。

把引申義和假借混而爲一，便不能準確地解釋詞義。例如“鳩”字本是鳥名，但古書上又多假借爲“勾”。《說文》有“勾”字，當是勾聚正字。但“勾”字並未通行，至今鳩集、鳩合等詞仍用“鳩”字。若說“鳩合”中的“鳩”是假借義，容易理解；若說這是“鳩”字的引申義，便只能多方附會（比如說鳩喜歡羣聚而居所以稱爲鳩聚）。

又如“角”字本爲獸角名，引申爲和獸角相似的事物如號角、菱角、屋角等。又假借爲古五音宮、商、角、徵、羽的角，則是個借音字。引申義和假借義不能混而爲一。

又如“莫”字，本義是“日且冥也”，就是太陽落山的黃昏時刻，象日在艸中形（後來寫做“暮”）。引申爲暮春、暮年等義。古書中常假借爲副詞，通“無”、“毋”，如《詩·小雅·

